

广东省教育厅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职业教育教学 工作案例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，各高等职业学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根据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相关工作要求，请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、高等职业学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围绕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教师队伍建设、实践教学、综合性教学改革等某一方面主题，参考案例模板（见附件），总结提炼典型经验和做法，并于2024年1月5日前将案例材料发送至 zzcpygg@gdedu.gov.cn，邮件标题命名为“XX市/学校教学工作案例”。其中，各地市报送1个地市总体案例和最多10个中职学校案例，各高职院校和省属中职学校每校可最多报送3个案例。

联系人：伍金清、叶秀雅；电话：020-37626936、020-37628976。

附件：职业教育教学工作案例（模板）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校对人：伍金清

附件

职业教育教学工作案例

地市/学校		填报人 姓名		联系方式	
案例名称					
涉及领域 (可多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综合性教学改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学管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专业建设改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课程建设改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材建设改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师队伍建设改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实训建设改革				

具体内容（不超过 2000 字）：